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《并购重组委 2020 年第17次工作会议公告》,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(以下简称 "并购重组委") 定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工作会议, 审核中国航发动力股份 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 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,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5 月 11 日(星期一)开市起停牌,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 复牌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